

“光污染”首次正式入法

上海8月起投光扰民将面临处罚

日前,《上海市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

员会关于修改〈上海市环境保护条例〉的决定》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四十二次会议上表决通过,将于8月1日起施行。“光污染”治理是此次修法重点之一,填补了这方面法规空白。

近年,上海市民对城市光源过度照射造成干扰的“光污染”问题反响不少。笔者了解到,作为继废气、废水、废渣和噪声等污染之后比较受社会关注的环境污染源,“光污染”在此前的法律法规中基本处于空白,缺乏可落地的系统性防治措施。在这一背景下,此次立法从光污染对市民日常生活影响较大的方面重点做出修订,设置了城市照明源头管控、照明限值技术要求、居住环保等条款。

新规首次明确,在居住住宅区及周边设置照明光源时,要采取合理措施控制光照射向住宅居室窗

户外表面的亮度、照度。禁止设置直接射向住宅居室窗户的投光、激光等景观照明。在外滩、北外滩和小陆家嘴地区因营造光影效果确需投射的,市绿化市容行政管理部

门应合理控制光照投射时长、启闭时间,并向社会公布。此外,施工单位进行电焊作业或夜间施工使用灯光照明的,要采取有效遮蔽措施,避免光照直射居民住宅。

新规也首次明确了对光污染的具体处罚条款。对于违规设置直接射向住宅居室窗户的投光、激光等景观照明,或者在外滩、北外滩和小陆家嘴地区投射不符合控制要求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限期改正或者拆除;逾期不改正或者拆除的,处五千元以上五万元以下的罚款。

对于施工单位未采取有效遮蔽光照措施的,由城管执法部门责令改正,可以处一万元以上五万元

以下的罚款;拒不改正的,可以责令停止施工。

对于工业企业噪声超过国家和本市规定的噪声排放标准的,由市或者区生态环境部门责令改正或者限制生产、停产整治,并处二万元以上二十万元以下的罚款;情节严重的,报经有批准权的人民政府批准,责令停业、关闭。

同时,这次《修改决定》建立健全了生态环境治理体制机制,增加

了碳达峰、碳中和相关工作要求,增加了疫情防控期间环境污染防治工作规定,进一步完善了固体废物管理制度等。

市生态环境局表示,将完善与相关职能部门的执法协作机制,依法强化对塑料污染、噪声污染、“光污染”等市民身边环境问题的执法力度,及时回应社会关切。

(来源:东方网)

链接

光污染对健康的危害

损害眼睛

如果长时间受强光刺激,会导致视网膜水肿、模糊,严重的会破坏视网膜上的感光细胞,甚至使视力受到影响。“光照越强,时间越长,对眼睛的刺激就越大。”

产生不利情绪

光害可能会引起头痛,疲劳,性能力下降,增加压力和焦虑。动物模型研究已证明,当光线不可避免时,会对情绪产生不利影响和焦虑。



连续多日的持续高温,使上海一直处于“烧烤模式”,沪郊农业工作者在炙热的阳光下辛勤劳作作为市民“菜篮子”稳产保供挥洒汗水。(图为闵行区浦江镇正义园艺有限公司的工人们正冒着四十多摄氏度的高温在大棚内采收杭白菜)

见习记者 于洋 摄影报道

■关注

人民建议征集

临港新片区工作站启动

日前,人民建议征集临港新片区工作站与临港新片区团工委共同举办临港新片区青年中心集中成立暨人民建议征集点授牌仪式。为践行人民城市理念,打造年轻人的希望之城,临港新片区将以“建青春临港,听青年心声”为主题,通过线上、线下两个渠道,广泛听取青年对临港新片区发展的建议。线上,依托“上海临港青年”微信公众号,发布“上海临港新片区青年”人民建议专题征集页面。线下,包括中国航海博物馆、上海天文馆、国际创新协同区等临港新片区内的十个青年中心成为人民建议征集点,广泛覆盖园区、社区和场馆。未来,临港新片区将依托青年人民建议征集,定期汇总青年集中关心的议题,并给予及时回应,切实引导临港青年在融入城市发展中增强归属认同,让青年更有参与感、获得感和归属感。

■事件众议

“一对一”精准监控,企业把员工置身何地?

【事件回放】据红星新闻报道,深圳某公司办公室在每个工位上都安装了“一对一”监控摄像头。网传图片显示,摄像头不仅可以拍到员工,还可以清晰拍到电脑屏幕画面。对此,出现了不少反对和批评的声音,有网友称,“这是‘一对一’精准防止摸鱼?”“这是打工吗,这像坐大牢”……该公司是做游戏研发的,安装摄像头进行严格监控的目的不是为了“防摸鱼”,而是担心游戏在未发行之前泄密。

【网络热议】即便是涉密的工作岗位,也不应该像“防贼”一样防着员工。时刻摄像头对准工位,“神不知鬼不觉”,一举一动就都被“全景式监控”,坐在桌前的员工还能浑身自在、安稳工作吗?企业如此离谱的管理手段,背后透露出对员工的不信任和不尊重。同时,这样做也并无法律依据,甚至还涉嫌侵犯个人隐私。因此,这实在令上班族一族无论从情理还是从法理上都难以接受。

【综合观点】员工的无能,无法真正提高公司治理效能;还可能适得其反,让员工感到不适,觉得反感甚至养成逆反心理,“摸鱼”行为由此转入“地下”。由此可见,过度监控不利于激发员工的积极性,甚至可能有损其对公司的忠诚度,降低对公司的认同感、归属感。

根据《个人信息保护法》规定,“收集、处理个人信息应当具有明确、合理的目的,并应当与处理目的直接相关,采取对个人权益影响最小的方式,不得过度收集使用个人信息”。我国《民法典》也明确提出保护个人的隐私权。对此,法律专家表示,企业在办公的公共区域安装摄像头并不违法,但针对性在每个工位安装监控,又是在员工毫不知情下,一切“尽收眼底”,就可能损害个人信息安全,侵犯到个人隐私权。

近年来,企业过度监控员工的事例并不罕见,由此引发的争议不在少数。2019年,深圳某公司员工因工位上方有摄像头,担心被拍到隐私走光;2021年初,杭州某公司被揭让员工使用智能坐垫,被质疑监视员工是否坐在工位;前不久,武汉某公司被曝要求员工发手机应用的耗电量截图,以此防止员工上班“摸鱼”……当前,部分公司为了防止员工偷懒,可谓“费尽心机”,祭出各种“奇葩”做法。我们不禁要问这样真的见效吗?殊不知,“破山中贼易,破心中贼难”,员工没有发自内心的真认同,仅停留在表面的管理方法可能适得其反,带来更糟糕的后果。

无论是多么高科技的监控手段,用人单位都应该明确其使用目的和适用范围,对这把“双刃剑”要规避其风险,做到不“任性”滥用。其实,除了前述公司招来质疑的做法,保护商业秘密、加强经营管理还有更好的替代选择。比如可以让员工入职前签署保密协议,或者在办公电脑上统一安装防泄密软件等。但其做法应当合乎道德,遵照法律。

其实,平衡好企业管理权与员工隐私权,最好的办法是:管理者既要以生产效益为中心,具有锐度;也要以人的关怀为起点,具有温度,多考虑些员工,保护其合法权益。如此,才能不断得到员工的自觉认同、提高员工的工作积极性,促进企业与员工“双向奔赴”。

聂勇钢 (来源:红网)

■ 点击

嘉定推进“15分钟社区综合服务圈”建设

在推进“15分钟社区综合服务圈”建设方面,“十四五”期间,嘉定区共规划建设66个“我嘉·邻里中心”。下阶段,嘉定区将持续建立三级共享服务菜单,通过居民点单、中心接单、政府购买等形式,“一揽子”集聚、下沉、配送到各邻里中心;加快推进“我嘉·邻里中心”线上服务平台运行和线下触摸屏运用,进一步优化“全科化”功能设置,丰富养老、医疗、文体等公共服务功能,积极导入助餐、休闲等多元化服务功能,逐步实现居民服务的可展示、可预约,积极打造社区“会客厅”。

奉贤东方美谷开展高校巡回招聘

7月18日,东方美谷上海高校巡回招聘推介会在东方美谷核心区火热开展,上海海洋大学的应届毕业生们在线上参与,大家通过自我推荐、互动交流等形式,将自己的优势和竞争力呈现给企业。时值毕业季,广大高校毕业生迎來求职高峰。今年受疫情等因素影响,高校毕业生就业形势颇为严峻。对此,奉贤区创新搭建对接平台,提供精准人力资源服务,通过举办东方美谷上海高校巡回招聘推介会,美丽健康产业类企业线下集结,向优秀毕业生线上抛出“橄榄枝”,助力高校人才实现“云就业”。

静安旧改积极推进“清零行动”

为改善市民群众的生活条件,促进城区面貌实现新提升,2022年,静安区多措并举,将统筹推进二级旧里以下零星地块改造,有序实施6幅以上地块征收改造。零星旧改工作是“补短板、惠民生”的重大民心、民生工程。在推进零星旧改地块的工作中,静安区推行“三个百分百”,确保零星地块实现“拉开即收尾”。静安区委、区政府高度重视、提前谋划,主要领导及分管领导多次召开专题会议研究部署,实地踏勘深入了解所有零改地块,提出零星旧改工作要聚焦“高质量发展、高品质生活”,持续加大资源投入,全力改善百姓居住条件。通过反复排摸多轮梳理,全区共梳理出47幅零星二级旧里地块拟实施提升改造。2021年,静安区启动了11个零星地块征收,完成12个零星地块收尾(其中有3个地块为2020年底启动),实现“拉开即收尾”目标。

长宁核酸采样有了“空调房”

为了能让“大白”们有一个安全、舒适的核酸采样环境,让居民们更方便、快捷地获得采样服务,长宁区仙霞新村街道在居民区、商务楼宇等区域新增加一批常态化核酸采样亭的同时,还启用了新的“清凉房”。在仙霞新村街道茅台新苑小区内启用的常态化核酸采样亭看到,采样亭内置了空调系统,接通电源后,出风口吹出的冷风为“大白”们在炎夏带来了丝丝凉意。为了进一步提升核酸检测效率,在满足市民常态化核酸检测需求的前提下,仙霞新村街道聚焦便利、规范、高效,新引进了一批常态化核酸检测亭,在居民区、办公场所、商务楼宇等区域新增加13座带空调的核酸采样亭,目前已有8座投入使用。下一步,仙霞新村街道将按照“便利化、科学性、全覆盖”的目标,结合居民生活的实际需要,持续优化和动态调整采样点的布局设置,更好满足居民们的核酸检测需求。